

证券代码：603931

证券简称：格林达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全资子公司四川格林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四川格林达”)于近日取得由眉山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证书编号：(川Z)WH安许证字[2024]00021号

企业名称：四川格林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

主要负责人：方伟华

单位地址：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创新三路西段7号

经济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有效期：2024年07月10日至2027年07月09日

许可范围：四甲基氢氧化铵(40000吨/年)、BOE蚀刻液(15000吨/年)、甲醇(3660吨/年)、三甲胺溶液(160吨/年)、氨溶液[含氨>10%](5000吨/年)

发证机关：眉山市应急管理局

发证日期：2024年07月10日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6日